

東海大學112學年度第1學期處分土地及重大資產案件一覽表

中華民國112年08月01日至113年01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序號	處分資產項目	資產帳面金額			變賣淨收入 (D)	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(E)	處分利得(損失) (F=D-C+E)
		成本或重估價 值(A)	累計折舊 (B)	淨額 (C=A-B)			
1	顯微儀	2,634,640	2,561,456	73,184	0	0	-73,184
2	奈米粒徑及界達電位分析儀	1,855,000	1,803,480	51,520	0	0	-51,520
3	網路流量統計與異常分析管制系統	2,650,000	2,650,000	0	0	0	0

註：

- 1.土地處分皆須於本表揭露處分情形。
- 2.除土地外之其他資產成本超過100萬元以上及資產殘值超過100萬元以上之資產報廢項目，應於本表揭露處分情形。
- 3.變賣淨收入 = 售價 - 處理費用
- 4.每學年第1學期（8月1日至次年1月31日）之資料應於2月底前完成公告，全學年（8月1日至次年7月31日）之資料應於次年8月31日完成公告。